益阳市赫山区库区移民事务中心2021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益阳市赫山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益赫财绩〔2022〕1号）要求，现对区库区移民事务中心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1. 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1.落实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政策。加强库区和移民安置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移民生产生活条件，增加移民收入。

2.负责移民直补资金发放与管理，做好移民项目资金的管理、使用和监督工作。

3.负责移民科技培训，实施科教兴库战略，培训科技致富带头人。

4.负责移民信访接待工作，维护移民群体稳定。

5.协调处理三峡移民的有关工作。

6.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赫山区库区移民事务中心内设办公室、财务股、项目股、后扶股四个股室。赫山区库区移民事务中心现有工作人员10名，其中，全额拨款人员9名，自收自支人员1名。

**（二）部门整体支出概况**

2021年部门决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294.7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44.4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950.29万元。上年度年终结转结余552.55万元，本年支出决算数1847.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7.15万元：人员经费167.61万元，日常公用经费19.54元，项目支出218.87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预决算公开：2021年，按照上级的要求，我局在赫山区门户网站进行了预算公开。

资产管理：我们进一步加强资产的管理，制定了《益阳市赫山区统计局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具体责任人，严格报批、销审等手续，单位无任何资产流失现象。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贯彻落实上级有关精神，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取得了良好效果。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分析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单位严格按照年初预算进行部门整体支出。在支出过程中，能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所有项目都详细制定了方案，严格按方案组织实施，并加强了监督。尤其是在专项经费支出上，我们能专款专用，按项目实施计划的进度情况进行资金拨付，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2021年，区库区移民事务中心根据年初工作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很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2021年，区库区移民事务中心对绩效评价高度重视，根据年初工作计划，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项目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2.组织过程：区库区移民事务中心组织以分管项目的中心副主任负责，财务股、项目股、后扶股配合，对2021年度移民扶持基金进行评价。

3.分析评价：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单位2021年度评价得分为91.5分。

三、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一）预算配置控制较好。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三公”经费预算2021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0.44万元，与年初预算数0.5万元相比，基本持平。

（二）预算执行比较到位。支出总额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预算完成率达到100%，全年无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

（三）管理制度健全。严格预算管理，坚持执行财经和财务制度，修改完善了《机关财务管理规定》、《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管理规定》、《公务车辆管理办法》等工作制度，进一步明确了预算资金审批手续和拨付程序、机关行政经费审批手续和报销程序，加强了财务管理，规范了收支行为，保证了财务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进行。

（四）部门预算收支严格按年初部门预算方案执行，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预决算按要求及时进行了公开。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

五、有关建议

（一）区财政资金拨付环节适当简化。移民资金拨付手续太繁，并且在时间上拖得太长，建议在财政资金管理上进一步改进和提高。

（二）省移民后扶信息系统存在滞后。移民资金无法尽快落地，移民资金的时间效益不能最大化，资金周转效益较差。移民部门和财政部门多头审批，手续繁琐，资金投放的条条框框太过精细，不适合我区点多面广的特点，导致移民部门不能自主创新地开展工作。移民资金在移民受益等方面受到管理的制约。建议上级部门以问题为导向，进一步改善监管环境，提高移民资金使用效益。

（三）移民专项资金应在年初纳入预算管理。移民专项资金在年初没有纳入预算，是年中上级部门追加的，部门单位没有预算统一安排，不便安排项目资金，建议上级部门在年初安排预算，下达专项资金指标。

（四）建议:上级财政部门和上级移民部门，统一绩效评价考核的指标和内容。因为财政部门和移民部门绩效评价考核指标的内容大同小异，使县区及移民部门要用很多精力才能分别完成两个部门的绩效评价工作，浪费人力、物力资源。